

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关于举办第三期湖南农业援外储备人才 英语培训班的通知

各市州农业农村局，厅直有关单位：

为了更好地发挥我省农业援外优势，进一步做好湖南农业援外人才储备和选拔工作，定于11月12日-12月21日在长沙举办为期40天的湖南农业援外储备人才英语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培训时间：2020年11月12日-12月21日

培训地点：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

二、培训对象

具有援外意愿、有一定外语基础和符合农业援外项目储备人才标准（见附件1）的人员共约30人。考虑到目前储备库中人员的专业结构及项目需求，本次招收的学员专业包括：农学、园艺、植保、畜牧、兽医、水产、农机、农产品贮藏与加工、灌溉等。

三、课程安排

培训内容：英语听说读写、中非农业合作与“南南合作”等农业援外项目情况讲座等。

培训方式：专家授课，封闭式全天候语言强化；每周上6天课，每天8课时。

四、费用

培训费、教材和音像资料费及培训期间的食宿等相关费用由我厅承担。学员往返交通费用自理。食宿由湖南师范大学外国语学院统一安排。

请选派符合农业援外项目储备人才标准、具有一定英语听说基础的人选参加此次培训，并于2020年11月6日前将推荐学员名单报送省农业对外经济合作中心，省农业对外经济合作中心将对报送人员进行面试选拔。

联系人：杨卿，电话：0731-84442741，邮箱：315393514@qq.com。

附件：1.农业援外项目储备人才标准

2.培训班报名表

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0年10月26日



附件 1

农业援外项目储备人才标准

1. 爱国敬业，遵纪守法，品德优良，服从组织安排；
2. 身心健康，吃苦耐劳，年龄不超过 50 周岁；
3. 政治觉悟高，具有大局意识和奉献精神；
4. 专家应具有硕士以上学历或副高级以上技术职称，从事专业技术工作 10 年以上（含 10 年），具有较强的理论指导、规划设计和协调能力；
5. 技术员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或中级以上技术职称，从事技术工作 5 年以上（含 5 年），具有较强的实际操作能力；
6. 具有较为熟练的英语交流能力；
7. 具有较强地沟通交流能力；
8. 具有较强地文字和口头表达能力。

附件 2

湖南农业援外储备人才英语培训班报名表

姓名：	性别：
出生年月：	民族：
学历：	所学专业：
外语水平自我评价：	
工作单位：	
从事的具体工作：	
职务/职称：	联系电话：
邮 箱：	
是否参加过农业农村部或省农业农村厅英语培训班： 参加培训年份和地点：	
是否参加过农业援外项目： 项目名称和派出时间：	
对此次培训有何意见建议；	
所在单位意见：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单位公章 2020 年 月 日 </div>	